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02)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2) 機械裝置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陳帆)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於2012年12月17日全面實施，但升降機及自動梯事故仍不時發生，甚至造成有人受傷，引起社會關注，機電工程署作為《條例》的執行機構，表示會繼續加強升降機及自動梯的檢驗、執法、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就此，請告知：

1. 自《條例》實施以來，每年的升降機及自動梯事故數目分別是多少？
2. 當局有否考慮增加資源，將目前每年檢驗升降機及自動梯佔現有升降機及自動梯的百分率提升，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1. 絕大部分的升降機及自動梯事故都是因不當使用所致。涉及機件故障的升降機及自動梯事故，則在過去3年出現下降趨勢，有關數目分列於下表1：

表1

年份	2012	2013	2014
涉及機件故障的升降機事故數目	21	5	4
涉及機件故障的自動梯事故數目	8	3	0

2. 政府已增撥資源以加強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審核巡查。在2014-15年度已為負責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事宜(包括升降機及自動梯審核巡查和事故調查)的隊伍，增添1名專業工程師及9名督察。所檢驗的升降機及自動梯數目和所佔百分率，已分別由2012年的9 173部和15.3%，增至2014年的12 273部和17.2%。機電工程署會繼續因應需要，不時檢討審核巡查的次數。